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RIGHT SMART SECURITIES & COMMODITIES GROUP LIMITED

耀才證券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份代號：1428)

須予披露交易 購入上市證券

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期間，於公開市場上經一連串交易購入28,470,000股建設銀行股份（佔建設銀行已發行股本約0.01%），總代價約為222百萬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每股建設銀行股份之平均購入成本價約為7.79港元。

由於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購入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購入事項

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期間，於公開市場上經一連串交易購入28,470,000股建設銀行股份（佔建設銀行已發行股本約0.01%），總代價為約222百萬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每股建設銀行股份之平均購入成本價約為7.79港元。購入事項之總代價相當於該等建設銀行當時之市價，由本集團以內部資源撥付。

由於購入事項於市場上進行，故本公司並不知悉該等建設銀行股份賣方之身份。因此，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盡彼等所知、所悉及所信，該等建設銀行股份之賣方為獨立第三方。

購入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提供金融服務，包括證券經紀、孖展融資、商品及期貨經紀以及現貨金交易。本集團認為在不影響本公司的財務狀況下，透過投資穩健的上市公司證券，可以提升本集團的收入。

事實上，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期間，於公開市場上已出售其中共 24,000,000 股建設銀行股份，已經為本集團帶來約 8 百萬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的收益。

而且，購入事項乃按市價作出，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購入事項屬公平合理，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建設銀行在 29 個國家和地區設有商業銀行類分支機構及子公司；擁有基金、租賃、信託、人壽、財險、投行、期貨、養老金等多個行業的子公司，近年表現及發展良好。經考慮建設銀行近年表現及發展潛力，本公司認為購入該等建設銀行股份為一項具吸引力之投資，及可提升本集團之收入。

建設銀行資料

建設銀行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 H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39）。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建設銀行是一家商業銀行，主營業務分為公司銀行業務，包括企業存款、企業信貸、資產托管、企業年金、貿易融資、國際結算、國際融資和增值服務等；個人銀行業務，包括個人儲蓄、貸款、銀行卡服務、私人銀行服務、外匯買賣和黃金買賣等，以及資金業務，業務遍及國內及海外市場。

以下乃摘錄自建設銀行公開文件之財務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
收入	577,307	542,841
除稅前溢利	299,787	295,210
除稅後純利	243,615	232,389

根據建設銀行公開文件，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建設銀行之綜合資產淨值為 1,795,827 百萬人民幣。

一般事項

由於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購入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購入事項」	指	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期間，於公開市場上經一連串交易購入 28,470,000 股建設銀行股份（佔建設銀行已發行股本約 0.01%），總代價為約 222 百萬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每股建設銀行股份之平均購入成本價約為 7.79 港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建設銀行」	指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39）
「建設銀行股份」	指	涉及購入事項之建設銀行股份
「本公司」	指	耀才證券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428）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現時之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指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耀才證券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許繹彬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葉茂林先生（主席）、許繹彬先生（行政總裁）、陳永誠先生、余韜剛先生*、司徒維新先生*及凌國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